

全国高考获奖作文

QUANGUOGAOKAOHUOJIANG ZHUOWEN

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

国家教育委员会考试管理中心编

文心出版社

1988

1988NIANKUANGAOKAOHUO

JIANGZHUOWEN

GUOJIAJIAOYUWEIYUANCHUIKAOUSHI

CHUANLIZHONGXINBIAN

WENXINCHUBANSHI

ZERENBIANJIUFEI

ZHUANGZHENSHEJIYINGDI

1988

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

1988全国高考获奖作文

第二

（本卷为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选编，由文心出版社出版，定价1.58元）

（本卷为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选编，由文心出版社出版，定价1.58元）

（本卷为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选编，由文心出版社出版，定价1.58元）

1988年全国高考获奖作文

文心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会员优惠

787×1092毫米 32开 6.625印张 110千字

02.9.880

1988年10月第一版 1989年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5,300册

ISBN 7-20537-162-8/G·159

定价1.58元

习 惯

——雨中行

一等奖

北京 李健新

窗外，又下雨了。雨丝慢慢地飘落下来，织成了一张温柔恬静的帘子。我的心，便也被这景致所感动，欣欣然走出户外，再一次体味在雨中独行的快乐。

是的，我的习惯便是这样独特。鲁迅先生曾说：“不料积习从沉默中抬起头来，于是写下了上面的那些文字。”而我一遇见下雨天，那份执拗的积习便也会从心底不可遏制地滋生出来，从来不撑伞地走进雨的世界，领略那不可言说的妙处。

毛毛细雨的时候，我喜欢。我习惯于走在那少见行人的林荫道上，仰着脸，接受雨丝的爱抚；伸出手，接住上天的馈赠。偶尔有一骑飞车驰过，却也似“鸟鸣林更幽”一样又增添了几分静谧的神秘和贤良。于是有些故作乡愁地吟起了“亭无言，花无声，只有旅人独自行”的词句。可是忽然又笑笑：“我正青春芳华，愁什么呢？真是‘为赋新词强说愁’了。”只是爱这雨中的氛围和独行的快乐，好固执呀。

倾盆大雨的时候，我喜欢。我习惯于站在门前，看着那明亮的水带将这个世界好好清洗一番。那灰暗的天空，那有

些阴沉悲凉的气氛，偶尔也会令我联想起“秋雨独揽舟”的苦楚。可是雨过后，天空会更晴朗；那树、那草都被冲洗得清新碧翠，便是那花吧，也都更添就一段含羞带怯的风致了。我希冀的，便是这雨后的景观，更为了那道七彩的虹桥呀。“不霁何虹”，若不是下雨，何处去寻觅这大自然的杰作？雨后的世界，更是显得美丽清洁了许多，于是我常幻想：若是大雨能荡涤这世上的不平和人心的不善，该是世间多么大的幸事！唉，真幼稚呀！

阵雨的时候，我更喜欢。我便拉着小妹一同跑进雨里，故意淋湿自己，享受一下从书桌前解脱出来的轻松和无拘。踩着水，噼噼啪啪地跑着，嘻嘻哈哈地笑着，重温做小孩子时的快乐。比起那闺中弱女不胜温柔的“听雨高楼”，我更爱这份任性和自在呀！

哎，窗外的世界，又是属于雨神的了。要去考试，妈妈在身后追着送出雨伞来，我赶紧跑进雨中，回首冲着爱我的母亲嫣然一笑：“不，我习惯了。就爱这样在雨里走呀！”

雨天的世界，又是属于雨神的了。要去考试，妈妈在身后追着送出雨伞来，我赶紧跑进雨中，回首冲着爱我的母亲嫣然一笑：“不，我习惯了。就爱这样在雨里走呀！”

景 景 固 曲 水 流 得 小 溪 干 甜 区 与 山 人 的 是 小 令 反 古 从
 出 意 骨 天 不 必 珍 惜 此 王 国 康 部 主 理 宁 安 朝 平 友 干 心 情 一 等 奖
 习 得 一 事 戲 的 戲 曲 水 流 得 小 溪 干 关 封 封 浙 江 的 路 逸 群
 筆 一 號 总 目 录 斯 国 康 康 神 个 某 部 处 有 音 录 得 五 六 三 十 三
 景 趣 擊 击 如 鼓 冒

这是一个典型的江南小镇。一条清澈得象水晶一样的小溪，宛如一条青纱带，轻轻儿接腰扎在小镇中间，把小镇一分为二。于是，很久以前，几位热心人发动大伙凑了一些钱，在溪上建了一座木桥。潺潺的流水，古朴的小桥，浑然一体，别有一种风味，别成一番景象。

小溪是名副其实的小溪。镇上的小孩子们玩“击水漂儿”的游戏，把小石片从小溪的一头击到另一头去，最多只在水面上激起两个圆圆的波纹，便碰到了岸边的青石。夏天涨水的时候，木桥下会奏起叮叮咚咚的乐曲，清脆圆润，颇有“大珠小珠落玉盘”之妙，镇上那些知道伯牙和子期故事的老人们便会煞有介事地说：“那是伯牙在弹奏《高山流水》呢……”

木桥也是小镇的人们所厚爱的。瞧它，古拙而不呆板，匀称而不单调，给小镇增添了不少韵致。夏夜，这木桥还是天然的纳凉场所。吃罢晚饭，小镇的人们便提竹椅，或拿蒲席，或扛大凳，轻摇着扇，趿拉着鞋，来到桥上。这儿一群，那儿一伙，海阔天空地说《三国》、评《水浒》，从远近奇闻谈到农作物的长势收成。高兴了，还会请来镇上那位

唱道情的瞎子老人，听一段《薛丁山三请樊梨花》……

从古到今，小镇的人们已习惯于这小桥流水的闲适景致，醉心于这平静安宁的生活氛围了。他们每每不无得意地向来此地的外地佬讲关于这小桥、这流水的趣闻逸事，讲了三十三次，还仍象首次披露某个特别新闻似地眉飞色舞，弄眉挤眼，击掌顿足。

但在一个夏日的夜晚，一夜暴雨之后，天刚麻麻亮，小镇的人们便听到有人在惊慌地叫喊：“桥，桥被洪水冲走了！”他们便都从床上跳起来，挤到溪边：远方，那已成为一个黑点的木桥，在洪水中一起一伏……汹涌的水流无情地冲击着岸边那积满青苔的石岸，站在岸上的小镇的人们，感受到一种惊心动魄的震撼……

不久，小溪边耸立起一架很有现代味的钢筋水泥桥。据说，造这桥的事是镇上那位“嘴上无毛”的大学生镇长拍板的。镇上那些小伙子姑娘们便活跃起来了，他们骑上了“嘉陵”，开起了手扶拖拉机，常常从那桥上神气地一溜烟驰过……

镇上的老人们有时也三三两两地踱到桥上来，发几句牢骚：“唉，这桥还是造木的好啊，先前那风景不是挺好的？现在造了这玩意儿，搞得那‘屁驴儿’（轻骑）囡囡囡吵得这镇上没有安生日子过了……”然后，便又习惯地向抱在手上的孙辈们讲起了有关先前那木桥、小溪的陈谷子烂芝麻轶事……

我一直觉得，对于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孩子讲“习惯”两个字是一件很滑稽的事，女孩子们似乎应该讲小脾气小性子才浪漫。不过，我却认识这么一个女孩子，她有那么多善良的小脾气和温和的小脾气，以至于我要称之为良好的习惯，可爱的习惯。

她从内心里爱每个人，她的脸上总挂着淡淡的微笑，尽管她并不漂亮。朋友们说：“你一笑，眼睛就没了。”她说：

“不要紧，别人看中的不是我的眼睛，而是我的笑。”路上看见同学，她可以不大声寒暄，可写在眼角嘴弯的笑意已胜过一切；和朋友道别，她习惯拍拍他（她）的肩膀，站着微笑着看着别人走远。到小摊上买东西，到市场上买菜，她喜欢蹲下来，用带笑的声音说：“您这萝卜真水灵。”她似乎生来不愿意大声嚷嚷，而宁愿把所有的语言都包含在微笑里似的。有时候，和同学闹别扭了，她从不马上冲过去赔礼道歉，总是在第二天相见的时候，远远地送来她的笑，然后就一切步入正轨。有人告诉她这世界多么复杂，人心多么可恶，她总是平静而又深思地说：“我知道，可是我自己不需要那些城府。会有人骗我，可我并没有失掉一切。”她那么坚信

自己微笑的魅力，以至朋友们总说：“照相的时候，你不笑就不够味。”这么一个并不美丽的女孩，因为她真挚的爱笑的习惯，她感到所有的人都是那么地爱她，这世界仍是彩色的。

这种习惯，在她身上，已经自然而然地成为她性格的一部分，成为她生活的一种乐趣。她那样深切地感到，在她的微笑中，她十七年对于人生的浅浅的体验，对于所得到和所付出的思索，都象春天的细雨，注入她每一次笑的流露中。她不企求所有的人谅解，但是她知道她自己的微笑会悄悄地改变着一些人，改变着这世界的很小的一部分，而这已足够了。想到这些，她禁不住微笑了。

这个女孩，就是我。她知道自己的文章不怎么石破天惊，可依然满怀微笑写完了。

——从习惯性思维中解放出来

一等奖

北京考生

“我用咖啡匙子量走了我的生命。”这是美国诗人艾略特早期诗作中的名言。如果我们想要描摹“习惯”的恶毒，这是很恰当的。习惯在无声无息地把人的个性与创造能力侵蚀着，在人的独特的禀性剥落声中，习惯如大毒蛇，温柔地缠绕你，抚慰你，直至你行如死灰，坐如槁木，沿着习惯的锈蚀的双轨滑向缄默和平庸。

马克思说：“宗教是民众的鸦片。”我认为那些思维中的惯性力量同样是民众的鸦片！

比如给你一张纸，你会想到什么？写字，画画，也许除了这些，很难再想到其它用途。在此，我们可以看到习惯性的思维很容易使头脑僵化。天空开始下雨，顾城写诗道：“雨网把世界打捞……。”美国洛威尔写道：“一场腐朽与更新的煮沸……。”诗是陆上生物对天空的遐想。不仅诗人需要幻想，科学同样要求打破习惯的壁垒，心游万仞。哥白尼敢于向教会与习惯势力挑战，大胆地预言大地是球体，这无疑是人类思想史上伟大洪亮的钟声，将在历史长流中激起无数不囿于习惯者的共鸣。我们党近期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

会主义同样具有振聋发聩的作用，同样是对多年来束缚我们头脑的条条框框的挑战，同样是对惯性思维的挑战。只有广大的、具有创造力的人民群众走出习惯的笼罩，放眼地平线上崭新的曙光，才能使生产力有巨大发展，实现经济发展战略。

哲学家弗洛姆认为，人类打破了中世纪对人的肉体的束缚，人成为自由人。但在现代社会中许多人却逃避自由，比如与他人行动同一化，依赖父母兄长等现象的产生，这是因为个体的人（不象中世纪在社会的固定结构中）面对纷繁浩大的宇宙，倍感自身的卑微与羸弱。他提出：只有人发挥自己的创造力，充分意识到自身的力量，用整个社会的集体力量与自然相抗衡，才能摆脱自卑感。而创造力发挥的大小程度，无疑决定于个人对习惯的反抗程度，只有挣脱枷锁的头脑，才能接触到宇宙的奥秘。

惠特曼在他的日记中写道：“我从灵魂深处感到，一定要反叛一切，走我自己的道路。”于是人类的诗歌史上增添了一部歌唱生命与自然的杰作。

习 惯

一等奖

安徽 王志丹

人的某些稳定的行为特征称为“习惯”。人类行为学家对人的种种习惯有着浓厚的兴趣。

从心理分析的角度看，习惯的“再现”是“潜意识”（人类的一种不能为意识所觉察的潜在的思维过程，又称“下意识”）支配行为的结果。举个例子来说：某人曾谋杀过一个人而未被发现，但他总是整天提心吊胆，感到自己手上沾着死者的鲜血，于是在别人面前总是不自觉的搓手。他自己意识里并不明确他的目的，但他的潜意识在催促着他：擦掉手上的血！不要被别人发现！久而久之，他就形成了在别人面前不断搓手的习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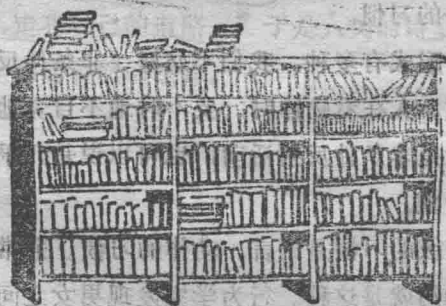
习惯的形式有多种。我们不妨把“非条件反射”看作最基本的习惯。人在看物体时，要不时地不自觉地眨眼。这种“眨眼”就是非条件反射活动，也可以说是几乎人人都有的最基本的习惯。

较高一级的习惯是语言、动作的习惯。通常意义下的“习惯”指的就是这种。行为学家发现男女之间的某些习惯有所不同，例如：男子大都在尚未到家门口之前就已从口袋里掏出钥匙（除非手里拿着东西或其他原因），而女子则在走

到家门口之后，停下来，再从口袋里找钥匙。

思维的习惯是最高级形式的习惯。这种习惯受理性和哲学的影响最大。例如：马克思基于其哲学成果，习惯于从矛盾着的两个方面看问题；大物理学家爱因斯坦习惯于从最简单的事实经过严密的推理得出最深奥的结论；而量子论的奠基人之一玻尔则习惯于从实证的角度理解宇宙的不确定性……

无论在哪一方面，只要是人类活动所及，习惯就潜在地起着巨大的作用。而无论哪种形式的习惯，都往往有利又有弊。有意识地发现自己的习惯，有意识地消灭坏习惯和培养好习惯，是取得工作成功的重要条件。



三、四年前，父母都要在每天下午下班后去大院旁边的国营菜店买菜。那时候，菜店的货架子上还真有不少种菜，并按着时令出现不同的菜。售货员的服务态度嘛，一般——既不会笑脸相迎、笑脸相送，但也不会把你顶得说不出话。

不知从哪一天起，一些个什的菜贩在比菜店更近一些的院门口出现了。一开始大多是农民打扮的，那黑黑的脸上总是挂着殷勤的笑容，有时你刚在他的摊前一停步，他就会赶紧说：“大姐，拿几棵菜吧，刚下来的。”但“拿”自然是要出钱的。

也就在此时，报纸的某些栏目里报道：国家允许个体经营，但也同时有××地方的个体户，因卖东西缺斤少两，或所卖食品没经卫生检验合格而被罚款的报道。这时，父母仍按老习惯去国营商店买菜，父亲有时还说看到那些个体菜贩的笑容就难受——不定得赚你多少钱呢！

可是国营商店的菜越来越少，有时货架子上只有一些土豆、葱头、南瓜，售货员也都无精打采的，勉强应付零零落落的几个顾客。有的人在店里转上一圈，失望地走出去了；有

的隔着菜店的玻璃门看上一眼，就转身离去了。

与此同时，个体菜贩却越来越多，其中不少已是城里的青年了。他们不再殷勤地招徕顾客，但只要你买他的菜，还是会对你笑脸相迎的。他们的菜非常新鲜，而且什么时令上什么菜，不象国营菜店只有土豆、南瓜坐阵。因此，不少人已经不惜多花一些钱，来光顾他们的菜摊了。

父母亲也开始在个体菜摊上买菜，但总还是习惯地先进一趟国营菜店，希望能买到些什么，然后有时拎着装有几个土豆的菜篮子，有时则是空着手走出菜店，走向个体菜摊，大体浏览一遍，然后在较满意的菜摊上买上些蔬菜带回家。

渐渐地，父母亲很少去那个国营菜店了。

有一天，父亲买菜回来说，那个国营菜店的菜又多起来了。于是父母又开始光顾那个菜店，后来听说菜店现在是被承包了。

但不管怎么说，父母还按老习惯去那个国营菜店，但也没忘了去看个体菜摊。

原先的老屋，最大的优点就是有一个大院子，爷爷在院子里种满了花呀，草呀。每天早上起来，漱洗完毕，爷爷总喜欢围着院子踱几圈，然后给花草浇一遍水，再坐在院中，赏赏花，品品茶，听听戏曲节目。来了老朋友，爷爷也总喜欢让客人先观赏一下他的花，然后同坐在花旁谈天。送客也每次送到院门口。接着是一句“回见”，一句“留步”，总是那么得体。虽身在小山村，却也清静舒适，爷爷早已习惯了这种生活。

老屋老矣，有几处都已破坏，爸妈总担心爷爷、奶奶住在里面不安全。想修理吧，爸妈都是中学教师，没有几个余钱，于是爸妈商议把爷爷奶奶接到学校来住，以后再卖掉老屋。

爷爷奶奶来了，家具没什么，倒是花花草草装了一车子。好在学校分给我们的是平房，屋前屋后可以将花草摆下，但挨得很紧。爷爷住了一天，就浑身不舒服。早上起来，不能象原来那样绕着花草踱几圈，爷爷不习惯；在花旁休息，总觉得不清静，爷爷不习惯；不时还有几个顽皮学生在花草旁叽叽喳喳，爷爷不习惯；白天收听节目，音量要控制

到不妨碍他人办公、上课，爷爷不习惯。那一天晚上，坐立不安的爷爷便来找爸爸：

“能不能围个院子？”

“这哪成呀，爸。这里是学校，不能乱占公家土地。”

“没有院子我住不成，我早就习惯了院子。”

“爸，住在这里比乡下老屋要舒适。不是吗？住房明亮干净，饮食卫生便利，有儿媳侍候您，有孙子陪伴您，这不好吗？您能不能改一改原先的习惯，不要总是想着那个大院子，这样大家都好。”

“老头子，我看这里还是蛮好的，你多住几天也许就会习惯的。”奶奶在一旁帮腔。

爷爷长叹了一口气，不再说了。接着的几天，爷爷仍是六神无主，坐立不安，终于病倒了。醒来的第一句话便是对父亲说：

“儿啊，我实在习惯不了，你还是让我回……回老屋吧！”